

证券代码：688189

证券简称：南新制药

公告编号：2026-014

湖南南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开挂牌转让部分应收账款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述

2026年2月11日，湖南南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公开挂牌转让部分应收账款的议案》。为优化公司资产结构，进一步降低应收账款管理成本，提高资产运营质量，提升资产流动性及保障资金安全，公司拟通过公开挂牌方式转让子公司部分应收账款（以下简称“标的资产”）。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2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湖南南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公开挂牌转让部分应收账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0）。

二、交易进展情况

2026年2月13日，公司在湖南省联合产权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联交所”）将标的资产正式挂牌，本次挂牌转让价格以资产评估结果为参考依据，首次挂牌底价为6,389.71万元，未征集到符合受让条件的意向受让方。

2026年3月20日，公司向湖南联交所申请启动第二轮挂牌转让程序，挂牌底价为5,750.74万元，未征集到符合受让条件的意向受让方。

2026年4月3日，公司向湖南联交所申请启动第三轮挂牌转让程序，挂牌底价为5,175.67万元。

挂牌期满，公司收到湖南联交所出具的《电子竞价成交确认书》，确定湖南医药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医发投集团”）为本次转让标的资产的受让方，成交价为挂牌底价即5,175.67万元。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与交易对方医发投集团尚未签署正式交易协议。

三、本次交易的后续安排和风险提示

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医发投集团是公司的控股股东，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后续，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董事会、股东会等审议程序，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与交易对方医发投集团尚未签署正式交易协议。公司将根据本次交易的后续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南南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6日